

中國政治內幕叢書之一

七十六號本紀

青年文化出版社印行

謹以此紀念抗戰將士及殉難同胞

M5
I25
115

一之書叢幕內治政國中

紀本號六十七

* 著手號一第字天 *

行印社版出化文年青

(社報活海上：有所權版)



3 1799 1654 3

七十六號本紀 目次

- 一 前言
- 二 先從丁李說起
- 三 與汪精衛合流
- 四 憶定盤路十號
- 五 「七十六號」寫生
- 六 開天闢地七君子
- 七 特工總部與吳世寶
- 八 他們的理論和方法
- 九 參加手續和待遇
- 十 門禁森嚴
- 十一 偽黨部成立後
- 十二 雙軌組織巧計安排
- 十三 偽員與煙賭舞

- 十四 太太世界
十五 升官晉爵
十六 訓練幹部機構
十七 農行慘案
十八 襲擊中美日報
十九 與西捕衝突血案
二十 許也夫之死
廿一 張小通殉難
廿二 平祖仁終成烈士
廿三 兩個壁壘
廿四 丁李分化
廿五 偽府還都前夕
廿六 大小偽官爭奪戰
廿七 偽府成立以後
廿八 附錄

七十六號本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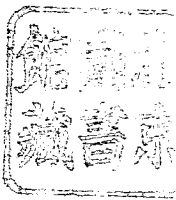
一·前言

提起了七十六號，差不多婦孺皆知，老少咸聞，這是偽組織的發源地，也是偽特工人員與我地下工作人員鬥爭的司令台，當我們在今日從梵皇渡路走過的時候，看見那「七十六號」的大門，現在是靜靜地關着，決然不會想到當初汪精衛之粉墨登台，就靠了這一所大門裏的一股逆襲的勢力，更想不到淪陷區裏一大部份人民的名譽，生命，和財產，都操縱在一所大門裏的幾個魔鬼的手上，目前七十六號的主持人物，雖然伏法的伏法了，坐牢的坐牢了，逃亡的逃亡了，但「七十六號」這名字，還是深刻地印在每一個人民的腦海裏，而且當歷史家們編寫中華民國抗戰史的時候，也決不會遺漏了「七十六號」的污跡，「七十六號」將來必然要成爲歷史的名詞了，這裏就是告訴你，「七十六號」是怎樣的內容？什麼人開關？怎樣的演變？以迄壽終正寢爲止，儘筆者所知的，向讀者作一個有系統的報導，當它小觀看可以，當它歷史讀也未嘗不可以，閒話少說，言歸正傳。

二·先從丁李說起

偽組織的首領是汪精衛，「七十六號」的主持人是丁默邨，李士羣，讀者一定以爲汪精衛，丁默邨，李士羣是同時出山的，其實這錯誤了，以落水的階段而論，是李先，丁後，汪又在後，好在三個人都已死去了，即使說錯了也是死無對證，請讀者姑妄聽之吧！

先說了默邨與李士羣的關係；他們兩人的關係，早有歷史的淵源，當十五年前，丁默邨在上海開書店辦「社會新聞」的時代，李士羣就是丁默邨的小夥計，迨抗戰初期，丁默邨任中央調查統計局第



一處長的時候，（是時第二處長戴笠，第三處長徐恩曾，局長是陳立夫）李士羣就在丁默邨手下當一名科長，可見他們兩人平日的關係，是非常的深切。

到抗戰後國軍退武漢的時候，中央調整調查統計局，「中統」與「軍統」分了家，「軍統」由戴氏担任，丁默邨滿以為「中統」局長會輪到他的身上，却不料結果是落了空，他受了這一次打擊之後，就引起了退出抗戰陣線的動機，與李士羣秘密逃往香港，表示灰心。

那時香港日本間諜非常的活躍，他們看準了這一個機會，不知怎樣，李士羣經一個日本朋友的介紹，認識了日本憲兵隊的林少佐，階級雖僅少佐，但日本的憲兵少佐，也有相當的權威，於是日本人與李士羣之間就接上了線索。

日本人知道李士羣是特工人員，因此拉他替日本人做特務工作，在銀彈政策下，又逢李士羣已在無事可做，而那時的大局，也與中國不利，就在數度接洽之下，竟一拍即合。

不過李士羣自己知道，無論經驗與地位，要幹特工，他的本領與丁默邨相較，還是差得很遠，同時日本人的心目中，也想以李士羣為橋樑，來拖丁默邨下水，李士羣躊躇再三，決定將此項秘密和盤告訴了丁默邨，丁默邨已在失意的時候，他找不着機會與戴先生為敵，聽到了李士羣的話，認為是千載良機，也就一口允諾，從允諾的這一分鐘起，就是斷送了他的前途，決定自己以後伏法的命運。

三．與汪精衛合流

不過那個時候，丁李兩人，還是想偷偷摸摸的為日本人做些間諜工作而已，還沒有想到以後會組織偽府，做起偽組織的大官來了，在香港小住幾時，拿到了日本人第一批的工作經費後，就跑到了上海。

那時上海租界尚未失守，租界裏仍然是抗戰勢力非常雄厚的時期，留守在上海的中央人員，只知道丁默邨辭職回滬，根本不知道了李兩人與日本人的默契，所以還有很多朋友見了丁默邨的面，勸他以國家為重，不要爭意氣，仍舊回到後方去工作，陳立夫先生在這個時間也會函電催促，並託滬友轉

告，可是，爲時已晚，丁默邨業已逃不出日本人的魔掌，他們在上海最初還是住旅館，後來借公寓。

最後由日本人撥給滬西大西路美麗園裏的一座房子，充工作據點。

適當其時，汪精衛逃出了軍慶，飛往河內，發表豔電，轉奔香港，來到上海，掛出了正式的漢奸招牌，日本人的目光中，當以汪精衛爲重，但沒有忽視了默邨，同時丁默邨自己想汪精衛的號召力比他強，有他出來領導，避免他與日本人的直接折衝，自己更省力得多，在這兩項因素之下，丁李兩人才與汪精衛正式合流。

於是這工作據點，又從美麗園遷到了滬西憶定盤路的十號。

憶定盤路十號是「七十六號」的前身，其重要性並不亞於「七十六號」，所以也有加以詳細敘述的必要。

四·憶定盤路十號

所謂憶定盤路「十號」其實「十號」並不是憶定盤路上的門牌，乃是憶定盤路憶定邨隔壁一個弄堂裏的門牌。

這是一所三開間三層樓的洋房，前有池塘，左有草地，外面的弄堂並不見佳，但裏面的環境相當優美，該宅屋主人姓X，戰後滬西成爲歹土，他們遂遷移到租界裏居住，房屋是空關着，因此由李士羣太太葉吉卿出面，頂下了這一座房子。

當丁李初佔該宅時，靠憶定盤路的弄堂口，是由「大道市政府」的幾個僞警，持着長槍作經常的衛護，而十號鐵門的裏頭，則由吳世寶等幾個大塊頭手持盒子砲担任警衛，那時因警衛人數尙少，所以吳世寶連隊長的名義還沒有。

警衛相當的嚴密，任何人要走進「十號」，先在門口手揷電鈴，裏面聞聲開一小窗，詢問明白以後，乃開鐵門，在你身上搜查了一下，再導進會客室。

丁李兩人既已找到了十號爲工作的據點。

乃密謀開展工作的途徑，要開展工作當然首先需要幹部，但那時在十號裏的幹部不過是兩個人，一個就是唐惠民，另一個就是彭年。吳世寶不過爲了李兩人進出時開開汽車門，還够不上列爲幹部。唐惠民是中國銀行的祕書，是一個足智多謀的人才，在「十號」中，以丁爲首，以李爲輔，而唐惠民是担任運籌設計的工作，所以人稱「小諸葛」。

至於彭年，那是一位十足的少爺班子，他是湖北人，家裏很有錢，與丁默邨關係很深，在民國二十三年丁默邨落魄的時候，一切經濟的供應，都是彭年的，彭年整個的家產，也可以說在這樣的情形之下完的，丁默邨既有了異路飛黃的計劃，有恩必報，於是就拉上了彭年，以致這位道地的好人，就永遠的被丁默邨所犧牲了。

由於當時戰局的劇變，由於上海失業份子的增加，由於丁李兩人的銀彈政策，更由於唐惠民的一張說服人的利嘴，「十號」的幹部，竟由一變二，由二變三，一天天發展下去，人數漸漸地多了，當然「十號」的房屋，已不够作爲工作的據點，於是才產生了「七十六號」，以上是「七十六號」的前奏，以下筆者要轉入「七十六號」的本身了。

五。「七十六號」寫生

「七十六號」之成爲偽方的工作據點，大約是在民國二十八年九月間。

是時汪精衛正想召開偽代表大會，正式成立偽中央黨部，汪精衛的工作據點是在愚園路一一三六弄，房子相當的多和寬大，但一旦成立偽黨部，則房子尙嫌不足，同時汪精衛爲保護參加偽組織的份子，對於丁李領導的特工，十分重視，因此「七十六號」之撥充爲了李的據點，這是一個最基本的因素。據說一一三六弄的房子是王伯羣的產業，而「七十六號」的產業則屬於陳調元的，那個時候都空關着，遂由日本人的「逆產」沒收政策下而撥給了偽組織。

「七十六號」這一所房子，本身環境就是適合於特工性質，裏面的園子十分大，四週都有圍牆，不容易爲外界人士侵襲，但因荒屋乏人居住已久，牆壁坍塌，陰森淒慘，所以經一個多月的大興土木，才把它粉飾一新，並且經過丁默邨特殊的設計，竟然成了偽組織份子避難的樂園。

中間是兩座很大的洋房，東面一座充丁李等人的私宅，樓上住的是家眷，樓下會客室以及最機密的辦公室。西面一座則全部充爲辦公室及大禮堂，東首洋房的側屋，有日本憲兵隊駐紮，美其名曰衛護，其實亦有多少帶些監視的性質。

丁李兩人雖有了安頓之處，但其他中級幹部，也不能讓他們住在外面，做我們地下工作人員的靶子，於是丁李兩人又經過精密的設計，想出了更週到的辦法。

「七十六號」大門右鄰，有一條巷子，名爲「華邨」，不知是什麼銀行的產業，早經日本人封閉，裏邊都是二層樓的小洋房，約有二十幢。經丁李兩人獲得日本人的許可，將華邨靠馬路的里口閉塞，而由「七十六號」大門內右側牆上，打通一門與華邨連貫，如此一來，對外隔絕而對內通行，所有中級以上的幹部，就連家眷都搬入了華邨。白天在「七十六號」工作，晚上回華邨居住，他們的安全問題，可以說得到了解決。

另外在大門裏面的左首空地上，又加搭了兩座平房，各有十餘間，前面一座爲各單位辦公室，後面一座爲警衛宿舍，並加裝第二道大門，與警衛宿舍相連，使前後亦可隔絕，其設計非常巧妙。

六·開天闢地七君子

「七十六號」的人事，雖然發展得很快，但追本溯源，「七十六號」的開國元勳，實在僅有七個人，所以人亦以七君子目之。

那七個人呢？除掉前面已經說過的丁，李，唐，彭以外，還有三個人就是汪翰章，奚則文，茅子明。

淪陷時期，滬西的「槍」風之盛，可以說是驚天地而泣鬼神，因此「七十六號」的七君子中，老槍却佔了七分之二。丁默邨骨瘦嶙嶙，形似老槍，但實際上連香煙都不抽一枝的，李士羣，唐惠民都年事較輕均沒有染上煙霞之癖，其餘四個人則都是「黃長鬆」的專家，其中尤以汪翰章爲甚，黑的不算，還要白的來補充。

汪翰章在戰前曾經做過律師，做過大學教授，也會在司法機關裏做過事情，在司法界中人頭相當的兜得轉，與丁默邨也是老朋友，要想造反成天下，各色人等必須湊備齊全，於是汪翰章在七君子中可以說別樹一幟，他搜羅的部下，都是些比較有學識之士，所以後來汪翰章竟成爲丁默邨手下的「政學系」，他尤擅星相之術，且頗靈驗，據說汪精衛在未死之前一個月，他曾推算其命，說一個月內必死，後來竟成事實，人多奇異，可惜他對於自己的命運沒有算準，勝利後鄒鑑入獄，煙癮大發，業已庚斃獄中了，此係後話，暫且不談。

奚則文係瘦長個子，戰前在江蘇省任黨務工作，他的加入「七十六號」，是由唐惠民的關係，人非常英俊，可是鴉片煙癮也很大，蘇省方面黨務工作人員之被誘落水者，均借手於此公。

茅子明是海門的醫生，曾研究過歧黃術，會得診脈開藥方，他還是國民大會的蘇省代表之一。

直到去年全國代表大會開幕的日期，他的名字還沒有除去，他與丁李發生關係，就靠他過去會爲丁李治過疾病，藥到病除，所以也列爲同夥之一，癮煙之大，僅次於汪，腰彎背曲，誠是十足的君子之風，七君子之中三人已死，三人已入獄，惟有此公卒能逍遙法外，未投羅網。

我們分析這七個開天闢地人物的歷史與個性，其中有特工人才，有祕書人才，有律師，有醫生，有落魄才子，有黨棍子，雖不如梁山泊有一百零八將之多，但各有所長，會聚一堂，的確具備了爲王爲寇的基本條件了。

七·特工總部與吳世寶

搬進了「七十六號」以後，最先成立的機構名稱，即「特工總部」，名義上的負責人，即「特工總部」主任周佛海，而負責實際責任的爲副主任李兩人。

特工總部下面設祕書，總務，特務，財務等四廳，除特務廳由李士羣兼任外，其餘三廳分由唐惠民，彭年，汪翰章等兼任，名義聽來好像很大，但實際上內部還是非常的空虛，因爲新的特工幹部尙未培植，而我方的地下工作人員，是時還沒有被他們勾引落水的事實。

只有吳世寶一人，在憶定盤路十號的時期，雖不過爲了李兩人開開汽車門，但進了「七十六號」，因房屋環境寬廣，進出人頭也漸衆，對於警衛工作決非幾個人所可負責得了的，於是擴充警衛隊，而吳世寶就担任了警衛隊的隊長。

說起了吳世寶，不過是一個汽車夫而已，可是他塊頭生得特大，走起路來，嫻而哈之，搖搖擺擺，大拇指一翹，倒十足具備白相人的風度，在印象上給了李兩人認爲是一個具有保鏢天才的模型。

同時吳世寶從前在做汽車夫時代。

那一家「泰利」汽車公司還沒有關閉，所有車夫都是他的弟兄們，我們知道做特工，對於交通工具是很關重要的，何況「七十六號」的僞員們，不能老是守在大門內，不到外面去活動，可是走到外面要想進租界去溜溜，又怕我們的地下工作人員去暗殺，於是由吳世寶設法，凡「七十六號」進出的人員，一律由他喚泰利汽車公司接送，車夫都變成了吳世寶的細胞，絕對不會有洩漏情報的事情發生，就憑這一點，丁李兩人對於吳世寶當然發生了信心。

另外吳世寶的太太，是一位能言善辯，頗富實際能力的女將，搬進了「七十六號」以後，與李士羣的太太，相處甚得，經太太之間的聯絡，由李太太在李士羣面上時常說些吳世寶的好，任何人都再也不能動搖吳世寶之地位了。

槍械祇要東洋人答應，都是現成的，吳世寶善用機會，給他由六七個警衛隊員擴充起，變成三十餘人的警衛大隊，再廣收門徒，招兵買馬，以至組織成三百人以上的特工大隊，下轄三個分隊，分隊

長都是他一手提拔起來的門徒，於是在滬西一帶，就橫行當時，偽府成立，也居然做起警政部的簡任視察來了，直到因案被捕，毒斃為止，方始結束了他的曇花一現的好夢。

八．他們的理論和方法

吸收份子參加偽組織，他們也有一套理論，和一種手法。

理論部份大半由唐惠民担任，因為他比較聰敏，並長於言詞，第一套理論，就是說：「他們也是中國國民黨，也是奉信三民主義，不過在政策上與重慶分歧而已，」一般跑進「七十六號」的人，看到禮堂裏掛着總理遺像，遺像左右張着黨旗和國旗，與維新政府和大道市政府比較起來，大道市政府方面連國旗也改了紅黃藍白黑五色，確乎不同，何況當時日本人反黨，反三民主義，反青天白日旗，他們居然能夠向日本人交涉成功，好像有些道理，所以這一套理論最容易使人中計。

第二套理論，就是說：「戰爭的目的爲和平，和平的方式儘有不同，而和平的目的則一，重慶主張以戰爭求和平，他們主張以和平求和平。」這一套理論在理解力淺薄的人，也很容易中毒。

第三套理論，就是說：「中國有兩大患，一是外患，一是內患，內患即是共黨，以戰爭求取和平，適中了共黨之計，所以他們要以和平求取和平，以防共黨勢力之滋長。」反共是中國人的天性，聽到了這一套理論，也容易受騙。

那時他們的口號是「反共護黨，和平救國，」至於「和平反共建國」口號之提出，那是以後的事，最最惡辣的，就是他們會問你：「汪精衛在重慶是中國政府首領，是中國國民黨副總裁，他有地位，他有歷史，爲什麼他要出來，除掉救國主張不同外，難道說自毀歷史，自墮地位嗎？」同時他們還會安慰你：「如果你認爲主張是對的，我們歡迎你加入，如果認爲不對的，不加入亦無妨。」誰知道這些完全是勾引的技巧，在他們言辭的背後，還有不得不使你走進圈套的工具——子彈。

他們吸收一個較有小地位的份子，所採取的方法也有三個不變的步驟，就是一說，二嚇，三逼。

第一步，他們派一個與你比較熟識的朋友，向你遊說，掉除上述三套的理論外，並以金錢和地位來打動你的心理，如果遊說不成，第二步說要用恐嚇手段。

送到你府上，裏面或者附一顆子彈，或者具名「特工總部」，跟你一星期內離開上海，使得坐立不安，精神上感受莫大的痛苦，倘使第二步還是不加理會，那末，他們會採取最後一個步驟，就是用汽車來綁你，威逼你，或者竟是暗殺了你，他們找到了一個對象，不是使你與他們同流，便是殺害你，否則，除非你自己識相，暗中溜之大吉，絕對不可能放鬆讓你若無其事的在上海逍遙。至於對付我們地下工作人員，他們另有三個決策，第一是和平相處，要我們自動的向他們妥協，第二是拿下我們的武器，要我們不許在上海有所行動，第三是拿出他們的武器，就是以不客氣的手段來對付我們。

因為丁默邨本來是領導特工的，在上海的地下組織，他瞭如指掌，有許多而且都是他的部下，所以轉向而投入「七十六號」者為數甚衆，幾使上海整個的地下組織，遭遇到瓦解的絕境。

九．參加手續和待遇

「七十六號」對於每一個份子，經過各種不同樣的方式，徵得了同意以後，便要辦理一種普遍一致的參加手續。

事實上，非常的簡單，每一個參加的同志，一定要填一張宣誓書，宣誓書上有「和平救國」四字，宣誓書的內容，除掉黨國以外，最大的不同之點，就是加一條「擁護領袖汪精衛的和平主張。」

宣誓的地點是「七十六號」的會客室裏，參加者可以隨時舉行，不限人數，只要同意以後，一個人也可以辦理宣誓手續。

宣誓時由介紹者担任司儀，向總理遺像及黨國旗行禮後，即宣讀誓書，宣誓書上除參加者本人以及介紹人蓋章外，還須監誓人蓋章，担任監誓者大部份都是丁，李，唐三人之。

宣誓完畢後，監誓者很愉快的和你握一次歡迎之手，這張宣誓書就交到登記科，填寫履歷表，繼

了照片，在會客室裏坐一會，就有介紹人把嶄新的鈔票，塞在你的手裏，算是完成了賣身的文契。待遇視參加者社會地位之大小，而有高低之不同，但最低限度，每一個參加者，每月的津貼，總在二百元以上，在第一天宣誓時所給你的數目，就可以代表以後每月經常津貼的數目。

如果參加以後，你預備替他發展份子，擴充組織，就可以編造一張預算，成立一個單位，可以拿到更多的鈔票，唯一的使命，就是吸收份子，論人頭計算，有一名算一名，決不折扣，而且先付後用，非常爽快，因此一般人都在迷人的鈔票之下，輕易失身而猶不自覺。

十·門禁森嚴

「七十六號」的門禁，可以分三部份。

第一道門禁，就是「七十六號」的大門，凡是與「七十六號」有來往的人，都有進出大門的資格，僅憑一張出入證，就可以放你出入，不過大門雖設而常關，所以入門時必須在小洞口站立片刻，出示了出入證，方才開門放入。其活動的範圍很小，僅僅是大門裏南首的幾間平房，可以自由來往，其他地方則概難出入。

第二道門禁，就是衛隊宿舍旁邊的二道鐵門，進了鐵門就可以直達了，李等人的辦公處所，以及最機密的辦公室，所以除掉高級幹部以及裏面的機密工作人員外，普通人不能出入的。

在二道門口另有傳達一名，備有一本滿貼照片的簿子，凡是有資格經常出入二門的人，事前須繳照片一張，替你貼在簿子上，並編就號碼告訴你，以後走進的時候，只要報告號碼，傳達者會將照片簿翻開，驗明後，便可以放行。如果帶有武器者，一律放下存置傳達室，到出來的時候，才交還你。

不過外邊的客人要想會見了，李，必得在第一道大門內守候，由傳達搖電話到裏面，得到裏面的允許，也可以帶你走進二門。與丁李會見的時候，在會客室裏，即使會客室的門關上，但定有了，李的貼身衛隊拿着盒砲子，在門縫裏注視你，以防有什麼不測。

第三道門禁，就是通達華邨的邊門，因為華邨裏住的都是丁，李的高級幹部，且有家眷在內，所以門禁也很森嚴，所採取的方法，與第二道門一樣，也是用照片簿查驗。

其實，除掉這三道門外，還有一個最重要的鐵門，就是在裏面，丁李的家眷住在樓上，由樓下到樓上也有一道鐵門，不過進去的人較少，所以我們就不必去注意了。

十一．偽黨部成立後

「七十六號」的最興隆時期，也可說是全盛時期，就是汪精衛的偽黨部成立以後。

偽黨部第六次全國偽代表大會，係於二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地點是一一三六弄，會期共連續三天。所有偽代表完全從參加份子中遴選，人數大概有一百餘名，遴選的標準，分區域和職業兩種。

區域的代表完全根據你的籍貫，祇要你的祖籍是遼遠各省市，即使你從沒有到過那些地方，也一定有被派為偽代表的資格，至於蘇浙兩省及上海市因人數過多，只好根據你原有的職業，作特殊遴選，我們如果以汪精衛過去在大世界舉行的代表大會，是東拉西湊的話，那末一一三六弄的偽代表大會，簡直更不成樣子。

偽代表大會開幕以後，即正式成立偽中央黨部，那時偽祕書長是褚民誼，偽組織部長係梅思平，偽宣傳部長係陶希聖（陶與高宗武脫險回重慶後，由林柏生擔任），偽社會部長係丁默邨，除祕書處，組織部，宣傳部均設在一一三六弄外，只有社會部的地點，是在「七十六號」。

因此，自偽黨部成立以後，「七十六號」裏面包括了特工總部，偽社會部兩大部門，大權都操在丁默邨手中，而李士羣則側重於特工總部的工作，社會部的工作，則由偽副部長汪曼雲等為主體。

偽社會部分四處一室，及許多專門委員會，所有參加「七十六號」的人，做委員的委員，處長的處長，科長的科長，先過着了黨官的癮，無不眉飛色舞，認為升官的起點，以致即是偽職，大家還互

相爭奪，眼紅耳赤，幾使丁默邨一人有無法支配之感。

但相反的情形，在一一三六弄裏的許多僞員，因為他們擴展的份子較少，反而感到有職無人的現象，但「七十六號」裏的人絕不容到一一三六弄裏任事，這是造成兩個壁壘之對立，以至僞府成立後，形成公館派與CC派分野之最初的因素。

公館派是指林柏生，褚民誼，梅思平等，如擴大範圍則陳公博也在其內，丁李是CC派，但丁李終以不敵公館派而擁周佛海為首領。

十二．雙軌組織巧計安排

在僞黨部未成立之前，參加「七十六號」的人，彼此都以「同志」地位，不分高下，到了僞黨部成立以後，究竟黨官人數亦有限制，大部份沒有派到僞職的人，看到了派到僞職者志高氣揚，不免心中嫉忌，發生怨言，這對於默邨的領導力量，發生很大的影響，於是丁默邨用盡心機，想出了非常奧妙的辦法。

因為丁默邨畢竟是一個聰敏人，他曾經幹過特工，且在陳立夫先生手下，工作過相當時期，於是把過去學得的一些駕御同志的技巧，也就全部搬出以用之於僞員。

他的方法，就是採取複式組織，雙軌運用。

所謂複式組織，就是除掉公開的組織外，還有祕密的組織，所謂雙軌運用，就是每一個機構，每一件主要工作，都由他派兩個人共同主持。

僞社會部是公開組織，下轄各處，分掌農，工，商，青年，教育，文化，社團等工作，但也另外還成立了很多的單位，名稱為「組」，其性質亦分農，工，商，青年，教育，文化，社團等各組，每組都有組長，組內亦得分科，凡是在僞社會部內沒有派到職務的，一律分配在組內工作，有僞職者領取固定的薪金，參加小組者拿相等的活動費，這樣一來，大家都有了着落，空氣也就立刻寧靜了下來。

其實丁默邨採取此項辦法，除掉解除僞員之間的不平糾紛外，另外還有更大的作用，就是使僞社會部成爲空洞的機構，任何人來担任部長都沒有關係，而祕密組織乃是私人掌握的實權，除掉丁默邨，任何人都無法掌握，這一個權謀，一直至僞府成立後，也始終採用，使丁默邨在人事上擁有龐大的實力，汪精衛不得不畏之如虎而敬之如賓。

同時在每一個小組內，他分析各個份子的個性，使兩個意氣不相調和者，共同負這小組的責任，一方面是彼此監視，另一方面是造成矛盾，而由丁默邨解決矛盾，進而操縱矛盾，完全採取特工的手法，使每一個份子都跳不出他的手掌之中，籍以增強他在僞組織中的發言權。

所以當時人稱周佛海「疑人勿用，用人勿疑」，而丁默邨却是「疑人必用，用人必疑」，就是這一個原因。

十三·僞員與烟賭舞

參加「七十六號」的一般僞員們，除較高級人員得在華邨居住外，大部份人員均遷居滬西一帶，因是時滬西已是僞組織的特殊勢力圈。

僞員除了領鈔票，拉人頭之外，實際工作可以說是沒有的，那末，既有時間，又有鈔票，當然要找一個用鈔票，化時間的去處。

然而，租界裏頭因爲我們地下工作人員在潛伏着，銖鋌漢奸的事實，繼續不斷地發生着，他們當然沒有這個膽量，去到租界裏頭找白相去處，有之也只是偷偷摸摸地偶一爲之，決不能消磨他們漫長的日子，生活未免枯燥。

於是，唯一可以活動的範圍，當然只有滬西一地了。

在滬西有賭場，也有跳舞場，大的賭場如好萊塢，榮生，兆豐，百樂斯，六國飯店等幾十家之多，跳舞場也有伊文泰，聖喬其，惠爾康等十幾家之多，全是通宵營業，日夜不停，而且開賭場與跳舞

場的一大半都進吳世寶的門徒，裏面抱台脚的也與「七十六號」有關，不啻有了現成的保鏢，僑員們當然可以放心白相，安如泰山了。

提起了賭場，連丁默邨，李士羣也會偶然踏進，試試運氣，其他大小僑員們，簡直以賭場爲辦公室。

排日必至，非天亮不停。

但賭場畢竟是吸血的去處，每天去賭那有不輸之理，僑員們以名譽犧牲換來的嶄新鈔票，可以說全部轉運到賭場老闆的手裏。

賭場以外，還有煙館，公開招待，招牌林立，僑員的精神生活既有痛苦，拿些鈔票又送進賭場，要消失煩悶，於是進煙館，因參加了「七十六號」而結果吸上烟癮的人數，幾佔百分之五十以上。

由於賭場煙館的營業實在太好了，僑員們送了鈔票，心有不甘，乃由丁，李出面，令各賭場烟館，按月報效特捐，其數量是非常驚人的，「七十六號」按月有了這樣大批的經濟來源，於是提高僑員們的津貼，增加各單位的經費，僑員們領到了錢再送進賭場，這真是一件非常有趣的經濟流轉之法，後來實在賭得不成樣子，丁李會一度下令嚴禁僑員出入賭場，此風稍殺，但暗底裏偷往賭場者還是很多。

十四．太太世界

由「七十六號」僑員的好賭，連帶應當敘述的，是「七十六號」的僑員太太們。

男子大都是怕老婆的，「七十六號」的人員也何能例外。

丁默邨的太太是沉默寡言，不管閒事，人家都以好太太目之，但是李士羣與吳世寶的兩位太太，真是有其夫始有其婦，其潑辣與能耐，且竟超過了她的男人。

以李，吳兩人的殺人不眨眼的作風，提起了也會使人汗毛凜凜，但李吳兩人在太太面前，則是一貼藥，也許大家不會相信，整個「七十六號」的大權，暗底裏實際上都是操在這兩位母老虎的手裏。

任何天大的事情，只要在「師母」面前求情，「師母」令下，大事可以化成小事，小事可以變成無事。

因此，「七十六號」的僞員對於李吳可以不拍馬屁，而對於李吳的太太，不能不拍馬屁，過年過節送些重禮，這是例外公事，在工作上貪污所得的，分起贓來那就絕對不能忘記了這兩位太太。

其餘僞員的太太，都住在華邨，閒來無事，也不過打打牌，聽聽無線電，但上節說過，僞員們的生活，一天到晚都在賭場裏，把得來的錢轉手送去，旁的沒有什麼關係，太太的日常生活開支，也受到了影響，於是太太們無法可想，在華邨集合，討論辦法，向李，吳的太太面前去請願哭訴，同類相惜，李吳的兩位太太，表示同情，立刻在李吳兩人面前，提出責問，「七十六號」之一度嚴禁僞員出入賭場，其由來就是這樣的。

但太太們對於出入賭場，雖是反對，惟對跳舞則並不反對，且極力主張，因為可以與男人同樂，所以「七十六號」的許多太太，別樣沒有學會什麼本領，對跳舞一道，連五十歲的小脚太太也學會了一手。

十五。「升官晉爵」

既已談到了「七十六號」僞員的私生活方面，還有一件事情，我們也不可不提。

在偽組織中，對於京戲嗜好成癖者，除掉人盡皆知的褚黑頭外，要以丁默邨之小生最爲拿手，丁個子瘦小，面白如書生，是天然生就的小生架子，他在「七十六」號會師事名小生姜妙香，姜之祕傳，丁獨得甚多，尤對四郎探母中之楊宗保一角，學得頗有成績，可惜丁默邨身體太差，中氣不足，唱過三二句後，即氣喘吁吁，上氣不接下氣矣。

偽府成立以後，丁雖在南京中山大會堂一度袍笏登場，但在「七十六號」的時期，尙在學戲階段，還沒有胆量敢於嘗試哩。

周佛海自己雖不會唱戲，但對京戲一道，亦愛之如命，舞台的好戲固然很多，然周丁之流絕不敢冒險前往聽戲，致戲癡大發，無法可想，乃由潘三省此公想出了伺候周丁的辦法。

假國歷元旦的機會，「七十六號」的僞員們，也興高彩烈的來一番慶祝，由周丁提出演三天京戲，必須邀請各舞台的名角，全部參加，當時除潘三省之外，還有張善琨，對於邀角一事毫無困難，竟然演了三天的堂會戲，僞員們無不雀躍三丈，欽佩丁老闊的手段高妙。

參加演戲的，我記得有馬連良，高宗義，李玉茹，俞振飛等，陣容相當整齊，地點即在「七十六號」的大禮堂內，自下午八時開鑼，一直演到深夜三點鐘為止。

當第一天開演的時候，第一齣照例是來一個跳加官，我們深佩那個班底的聰敏，加官跳到了末了，手裏的圖摺發開來，上面四個大字為「升官晉爵」，頗為迎合周，丁的心理，當場囑人以紅紙包賞賜班底的喜封，認為是適合時宜之至了。

類此演出，「七十六號」曾有兩度，迨潘三省購就了巨福路的公館之後，演戲的場所就搬到了潘公館，因潘公館裏特地建築有戲場的設備。

十六．訓練幹部機構

以上屬於「七十六號」僞員之私生活過多，以下要轉向於他們的工作方面了。

丁李兩人為要培養一些青年的幹部人才，一方面是準備充作特工的核心份子，另一方面是準備於偽府成立後多一批親信份子。

因為丁李設立訓練幹部機構，最初極為日本人忌妬，認為將難以控制。

於是丁不得不先行取得日本主人的諒解，由丁李及周佛海負責聲明「絕對為大東亞共榮圈」的和平運動幹部，而日本人既鑒於他們口號的漂亮而未便阻止，就提出加聘日本人的「聯絡官」作為顧問，協助訓練工作。

實際上，日本人心裏仍不放心，尤其興亞院的爪牙嚴軍光，回復其袁殊的原名取消了「興建本部」，投入了周佛海門下，這使日軍部感到偽府CC勢力伸展的可畏！設法對丁李取暗中監視態度。然而，丁李仍本其一貫計劃，並不顧忌一切，就在「七十六號」的對面，有一條錢家巷裏，成立了一個秘密訓練機關，對外的招牌為「聚川學院」。實際上是類乎戴先生辦的特警訓練班。

主持其事者為一姓余名璞的老頭子，據說是警察界裏的老前輩，受訓學員都由各單位自行保送，先後辦了兩期，每期人數在一百名以上。

訓練期間為兩個月，課程方面，除偽理論以外，注重於警察及特工智識，每天並有兩個鐘頭的術科，生活完全軍事化。

很奇怪的，裏面居然給他們羅致到了很多上海二三流的體育家，如王正林，管友文，高保正之流，都是學員中的傑出份子。

但丁李兩人之苦心培植私黨，事為汪精衛所知，認為丁默邨懷有野心，同時「七十六號」在上海的聲勢，又是那麼大，深恐尾大不掉，所以感到老大的不高興，中經周佛海作多次的解釋，但「聚川學院」辦了兩期只得關門大吉，而畢業出來的學員，在汪的不信任之下，幾乎找不到出路，汪丁之間的所以磨擦，這是第二個值得記憶的因素。

十七•農行慘案

「七十六號」有史以來，曾經幹過三件驚人的血案，一件是對付我們農民銀行職員的大屠殺案，一件是法租界捕房的西捕衝突案，還有一件是襲擊中美日報的血案。

以被害死難的人數而論，農民銀行的血案，人數最多，以動員的規模而論，則中美日報血案聲勢最大，以偽方的氣餒而論，則與西捕衝突的血案，最足驚人。

在這裏我們不預備詳述血案的經過，但我們可以告訴讀者一些秘密的內幕。

對付農民銀行的血案，是偽方特工受到了我們地下工作人員之不斷的襲擊以後之第一次反動的行動。當時我們的地下工作人員，因受「七十六號」之威迫利誘，紛紛落水，幾瀕解體，後來由大後方另外來了大批的生力軍，接二連三的幹了幾十件驚人的工作，幾乎沒有一天，沒有一個漢奸，不被我們處決，因此惹動了汪精衛的惱恨，立刻下令周佛海加強「七十六號」的特工行動，周佛海奉令以後，乃手諭丁默邨，李士羣兩人，立刻表現工作的成績，丁李兩人經過一度商酌，他們認為大老闆既然要他們表現一些成績，零零碎碎的幹掉幾個人，沒有什麼稀奇，不幹則已，要幹必須耍驚天動地，白相人的口吻，所謂拿些顏色出來給大老板看看，於是他們就計劃下了作這一件血案。被害人數達十餘名之多，而且乘着深夜，趕到農行的宿舍裏，把已經睡着的農行員工從床上拖出，排好了隊伍，以盒子槍掃射，其殘酷的行爲，簡直可以說驚天動地。

事情幹完了以後，行使職務者，當然是魔手吳世寶所派遣的七煞星，他們滿以為這一件案子，可以大大地邀功，得到大老板的特別犒賞。

可是日本特務機關，對於這一次「七十六號」的行動，認為是特務工作之奇蹟，被殺害的既非主要人員，且不分青紅皂白，一齊殺完，有失特工的意義，同時第二天報紙上刊載了消息以後，引起了中外各界人士的震驚，所以非特不表示滿意，並且把丁李兩人傳去臭罵了一頓，所以白白地幹了一次，連一個犒賞金都沒有拿到，要非周佛海從中說項，幾乎被日本憲兵隊拘押了起來。

十八．襲擊中美日報

關於中美日報的血案，在發動以前，曾經有過好幾次恐嚇的行動，但不足以改變中美日報的言論，同時加緊了防範的工作，於是丁李兩人就下決心。非把中美日報幹了不可。

他們第一步設計，會要求日本人用飛機丟下幾枚燃燒彈，予以整個毀滅，但那時日本與英美尚未破裂，不願因此小事而影響了國際的糾紛，當然嚴詞拒絕，他們第二步的設計，擬利用中美日報的包

飯司務，在飯菜內下毒藥，終以不易收獲效果而罷，第三步又擬在中美日報的對窗，祕密租下一間房子，慢慢地研究進攻的方式，又因中美日報靠窗處均裝有鐵絲網，並恐怕勞而無功，因此，結果就給他們想出一個武力襲擊的辦法。

那次出動的人員達三十餘名之多，短槍以外，還有輕機關槍，共乘了六輛汽車，把武器都藏在車底下面，分批出發，約定時間到目的地，總算給他們漏過了捕房人員的檢查，可是中美日報當局事先早有了戒備，而且在樓梯口已經裝上了鐵門，有西捕在內守衛，所以當他們衝進了第一道關口，走上樓梯時，鐵門無法打開，而鐵門裏頭的西捕却居高臨下，向他們射擊，他們的計劃就全部失敗了。

出發的三十餘名工作人員完成任務回轉的僅剩六名，其餘都受了輕重傷，死去的也有好幾名，而目的則完全沒有達到。

不過丁李兩人對於此次工作，雖然感覺是失敗，但對於這幾個行動人員却特別嘉獎，認為係他們訓練工作之成就，尤其認為滿意的，其中有二個受了重傷的人，能沿路開槍拒捕，卒能回到「七十六號」，向他們報到，丁李兩人即賜以「勇士」之名，並予特別的賞賜，據說是「敗得有種！」

十九．與西捕衝突血案

至於與西捕衝突的血案，更是荒乎其唐，其原因為了一個吳世寶的太太，與「七十六號」的工作，可以說毫無關係。

吳世寶的太太，要想到永安公司去買些衣飾，她們因為不是我們地下工作的對象，所以出入租界是比較的自由。

那天她坐了「七十六號」的自備轎車，由吳世寶派三個便衣衛隊，都帶了盒子槍隨車衛護，從永安公司回到滬西，已經下午四時，經過靜安寺門口鐵絲網的交界時，租界捕房的西捕，看到那一輛汽車的號碼是「七十六號」的，行駛得非常快，立刻命其停車，擬加以檢查，車內的便衣衛隊，他們的

槍械是沒有租界照會的，如果任其檢查，恐生麻煩，故當西捕手裏拿了手槍攔車的時候，他們立刻先發制人，一方面出槍向西捕射擊，一方面加速開駛，西捕當場中槍倒地，迨其他警捕發槍追趕時，他們的汽車已到了極司斐而路，是案巡捕死傷者五人，而「七十六號」的衛隊一個都沒有死傷。

他們回到了「七十六號」，將經過情形，報告了吳世寶，又轉報了丁李，認為幹得非常的痛快，着實嘉獎了一番。

到了第二天，靜安寺捕房，曾有紅色警備車在「七十六號」門前梭巡。

丁李兩人會恐捕房派警走進「七十六號」捕人，當時立刻把機關槍架在二門口，同時動員所有的武裝人員埋伏在大門裏面，以及屋頂上面，準備一旦巡捕入門時，來一次戰鬥的行動，此次幸虧捕房當局未予追究，否則，將發生更大的流血慘案。

二十．許也夫之死

我方工作人員之被「七十六號」殺害的人數是非常的多，比較上海人民熟識，而死得非常悽慘的，可以記述三個人。

一個是戰前上海市政府社會局第三科科長許也夫，一個是戰前上海市黨部委員張小通，另一個是李明揚將軍的駐滬代表平祖仁，都是在「七十六號」時期，一手把他們殺害的。

尤以許也夫之死更為冤枉，因他到上海來確實沒有担負任何的使命，不過許也夫在戰前上海，也是一位小紅客，每次盛大儀式的集會，他總是担任司儀，自抗戰以後，他曾經因到過浙江原籍，後來因患疾病，回到上海來進勞動生路勞工醫院去住院修養，他沒有知道，那個時候「七十六號」對於一個突然從外埠走到上海來的人是非常的注意。

在「七十六號」的僞員方面，對於許也夫之突然來滬，一致猜測他必定負有重大的使命，尤其經過幾位曾經與許也夫同過事而落水的小僞員，向丁李兩人作不準確的情報，說許也夫從溫州來，奉中

央的命令，到上海策動工人運動，而就以醫於勞工醫院作爲掩護，丁李兩人獲得了這樣的情報，遂設計殺害許也夫方罷。

一個病在醫院裏，不能對外活動的人是最容易遭人暗算的，當初受「七十六號」之派遣而擔任是項工作者爲林之江，也以病爲名住進了勞工醫院，而且所住的病房正在許也夫所住病房的隔壁。

林之江得到了這樣一個良好的機會，先找到了行動以後逃亡的出路，又計算了許也夫睡眠的時間，終於在某一天晚上，看護人員全已就寢，整個勞工醫院裏聲息全無，林之江就步進許也夫的病房，向業已睡着的許也夫，連開三槍，當然畢命，林之江遂即從病房的窗口爬牆而出，牆外早已停好「七十六號」接風的汽車，林之江就非常從容的回了「七十六號」覆命，迨勞工醫院裏的醫生護士們聽到槍聲趕到察看時，只知道某號病房裏失蹤了一個病人，他們始終沒有想到那失蹤的病人，正是「七十六號」行動的劊子手。

二十一．張小通殉難

張小通是戰前由上海第三區黨部產生的市黨部委員，與三區方面的人數爲最多，同時整個上海偽黨部時，還結有金蘭之交。

「七十六號」成立後，上海黨務人員之落水者，以三區方面的人數爲最多，同時整個上海偽黨部勢力之形成，亦以三區黨務人員之功績爲最大。

他們參加了「七十六號」以後，所謂物以類聚，當然先就本身最接近，最有關係的人物着手，拖其落水，張小通因其地位的關係，當然是他們的目標之一。

他們利用一次宴會，由張的一位同事出賣，設計把張小通騙進「七十六號」，逼上梁山。

張小通關進了「七十六號」以後，最初當然是假仁假義的，勸其入彀。

但張是嚴詞拒絕，他們沒有辦法，把他送到南京去，結果還是不屈於威迫，不受利誘而死。

廿二·平祖仁終成烈士

平祖仁在未進「七十六號」以前，在麥麥處限路會遭行刺，因他坐在汽車裏，行駛甚速，未曾受傷，當時曾有謠言，說平祖仁之被人行刺，是他自己造成的煙幕，其實，憑良心天地，這是「七十六號」所幹的把戲。

行刺未成，進一步才加以拘捕，平祖仁是一位青年，是一位有血氣的青年，他關進了「七十六號」的南監，倔強的態度，爲任何人所未有，所以「七十六號」的人都說平祖仁已經發了神經病，其實他真的冇神經病嗎？只有神經病者才有這樣的看法。

這裏有一件值得爲平烈士記載的事實。

「七十六號」的南監，僅有一大間，因此關在裏頭的，除掉平祖仁外，還有更多的受禁者，其中有我們的地下工作人員，也有犯了法的漢奸，平祖仁一進南監，即以司令自居，把全監裏的被禁者，分配職務，有的派爲祕書，有的派爲副官，有的派爲警衛，他簡直把南監當作了他的司令部，因此看守者見到他的作爲，以爲他有神經病。

當一個新的被禁者入內的時候，如果是一個犯法的漢奸，他還要加以審問，還要命担任警衛的被禁者加以搜查和拷打，直至這一個漢奸，表示在司令面前，願意懺悔爲止，這些行動，豈是一個神經病者所可做得到的嗎？

然而，即使被他們目爲神經病，仍不能免了他們的惱恨，結果是犧牲了，平祖仁終於成了平烈士。那時有一位影星英茵女士在國際飯店自殺，據說與營救平烈士有關。

二三·兩個壁壘

任何人都知道，僞組織中之兩大派系，爲公館派和CC系，兩大派系之所以形成，在前幾節中也

會一度提及，在這一節裏我們可以更詳細的把它分析。

公館派自然以一一三六弄爲中心，CC系則以「七十六號」爲大本營，「七十六號」之成爲CC系大本營，其原因很簡單，一方面因爲丁默邨原來是CC系中的健將，而由丁默邨的關係，介紹參加「七十六號」者，仔細分析，有上海的社團活動份子，更有上海的馬路政客，這一批人在戰前都是CC系統之下的細胞，如今大量的集中於「七十六號」，就無形中變成了CC系的大本營。

CC以外，國民黨中本來還有改組派的一系，汪精衛是改組派的領袖，陳公博，褚民誼，林柏生等都是改組派的健將，經過他們所介紹參加僞組織者，大部份又都是改組派的羽翼，全部集中在一一三六弄，所以稱爲改組派亦未嘗不可，爲什麼變成公館派呢？原因汪公館即設在一一三六弄，而一切政策之決定，都出之汪公館中，汪公館中尤以陳璧君操縱大權，非經公館決定，任何事情都有行不通之感，於是遂有「公館派」之名義產生。

周佛海在戰前會是CC的關係，隨汪逆後則依附於一一三六弄，而「七十六號」之名義上負責人，又是周佛海，丁李兩人爲名副其實的造成CC系起見，乃擁戴周佛海爲副領袖，以周佛海之支撐，來對付一一三六弄，周佛海爲加強自己的力量起見，自然也樂於承受。

這是公館派與CC系，在僞組織中形成之由來。

以實際情形而論，僞組織之最初的天下，確是由「七十六號」打成的，發展的份子，也以「七十六號」爲多數，丁李兩人恆以開國元勳自居，而參加僞組織的人，也以與丁李兩人發生關係爲榮幸，「七十六號」勢力之膨脹，在汪的心目中，始終成爲很大的問題。

同時「七十六號」的份子，數量雖多，替僞組織打天下的功績雖不少，可是素質方面則較差，他們都是草莽英雄，談不到資歷；然而，一一三六弄裏的份子則碩士，博士，大學教授，外國留學生之流却極多，他們對於「七十六號」的人，自然有瞧不起的樣子，認爲他們只能捐旗打傘，喊口號貼標語，預問僞國大計，則尙相差甚遠，這在心理上亦已劃成了兩大鴻溝。

所以到偽府還都的時候，曾經發生過很大的問題，雖則是偽官，但人選拿出來，也要相當像一個樣子，同時日本人又喜歡看看偽官的履歷，以致大官都出在一一三六弄，「七十六號」裏頭的人，幾成噍囉兵一樣，有無處安插之趨勢，這使CC系與公館系之磨擦，到偽府成立以後，就更其尖銳化了。

廿四 • 丁李分化

丁默邨與李士羣的關係如此深切，首創「七十六號」歷史又如此其長，照理，應當是合作無間，決無分化的理由，可是時間愈長，勢力愈大，偽組織的希望較有線索以後，他們之間的矛盾愈深，而裂痕也愈天。

以李士羣想來，沒有他在香港與日本人接線，丁默邨何來有今天之一日？他的功績應居於丁默邨之上，以丁默邨想來，李士羣與上海毫無淵源，憑李士羣這三個字拿不出來。

的確，李士羣要想吸收到一個份子來參加「七十六號」那是做夢，所以丁默邨到處以老大自居，大權獨攬，李士羣變成了傀儡，這是最足以使兩個人分化的心理上的因素。

其次，參加「七十六號」的人，的確都是丁默邨的關係，這批人愈來愈多，力量愈大，他們的眼中，也只有丁默邨，完全不把李士羣放在眼裏，這又使李士羣的直感上對丁默邨恨如切骨。

此外，「七十六號」的經濟，完全操縱在丁默邨之手，經濟來源除汪公館，日本人以外，還有賭場煙窟的月捐，數目相當的大，如何支配，也完全由丁默邨一手包辦，李士羣看得眼紅，自然益發不能忍受了，於是丁李分化的一幕戲劇就開始搬演。

前面說過，「七十六號」裏的丁李以外，還有一位智多星唐惠民，他們三個人有三鼎甲之稱，李士羣要着手打擊丁默邨，不能缺少唐惠民，而唐惠民對於丁默邨的種種，也認為不夠朋友，所以李士羣和他一商量，唐惠民也有同感，自然絕對同情於李士羣，而祕密設計倒丁的工作。

倒丁的辦法，就列舉了丁默邨的經濟不公開事實，向周佛海密告，其中有一件案子非常重大，就是

「七十六號」曾經抄沒過一次我們抗戰人員的藏金，數目很大，結果是項金子，完全由了默邨一人私吞，這是對了默邨的一個致命的打擊。

但當李唐兩人的密告剛剛發動的時候，已被了默邨獲得了情報，於是先發制人之計，了默邨立刻把唐惠民扣留了起來，對外宣稱是唐惠民有不穩的事實，實際上則是爲了密告了默邨的關係，唐惠民扣留以後，李士羣非常着急，在周佛海面前哭訴，唐惠民總算軟禁了二個月保了出來，但了李之間的裂痕更深。

而周佛海對於了默邨也有了不良的印象。後來李士羣就完全以周佛海爲靠背，而脫離了了默邨的關係。

李士羣與了默邨鬥法的期間，還有一件事不可不提。就是李士羣的日本後台，前面說過是憲兵隊的林少佐，後來了默邨也覺得沒有日本後台，地位還是靠不住，於是經過他向各方面的聯絡，也找到了背景，就是陸軍方面的川本大佐，階級比李士羣的背景爲高，不過陸軍的權力，不若憲兵的大，他們兩人都有了日本人的背景，事實上都被日本人操縱了，他們兩人之間的破裂，日本人在背後故意策動，也是非常可信的原因。

廿五．偽府還都前夕

汪精衛的偽政府於民國二十九年三月二十九日還都，在還都前的二個月中，爲了支配偽官的職務，真是煞費苦心之舉，尤其「七十六號」以人頭過衆，簡直不容易得到適宜的處置辦法。

偽組織各院部會的機構雖然很多，但在「七十六號」方面可以提出担任偽部長一類職務者，除掉了默邨以外，找不出第二人，李士羣在那時資望學歷上都不足以出任部長一類的職務。

「七十六號」裏的人馬，總括起來可以分成兩大部份，一部份是社團部份，另一部份是特工部份，所以在偽組織的機構，關於這兩大類的部門，其人選當非「七十六號」裏的人担任不可，其餘如外

交，內政，鐵道，工礦，農林等等，則「七十六號」也根本不作此項想望。

爲了適應「七十六號」的人事，在偽政府中設有社會與警政兩部，社會部包括社團運動，警政部包括特工運動，李士羣的心理打算，社會部給丁默邨，警政部應歸李士羣。

在丁默邨的心理則兩部兼而有之，如果不兼兩部他將無法解決其所有的人事。這其間又引起了丁李兩人之正面的衝突。

不過李士羣要想担任部長，非特丁默邨不贊成，卽汪精衛，周佛海也認爲不够資格，所以經過很久的磋商，他們才想出了兩全其美的辦法，就是丁默邨給他兩部，卽社會部與交通部，以滿足他的要求，而警政部的部長則由周佛海兼任，李士羣爲次，實際職權則由李士羣負責，如此一來李士羣在名義上也許不滿意，在實際上則大權獨攬，同時把特工部份，藉此可以跳出了丁默邨的圈子，對他的前途有利無害，就立刻答應了下來。

丁默邨對於此項措置，真叫做有苦說勿出，心理上大大的不滿，因爲交通部完全是空的，僅有的幾條鐵路，都操在「華中」日本人手裏，交通部所能管的僅有南京城內的一條小鐵路，這一個部長還有什麼滋味呢，而且得到了交通部，讓出了特工大權其損失實不足相抵於萬一，可是這一個辦法是周佛海想出來的，周佛海兼任部長，又不便和他爭奪，不過從這時起，丁默邨對周佛海開始有了不諒解，認爲周佛海袒護李士羣，而李士羣這時起，則明顯的樹起擁周反丁的旗幟，丁李分化到了最尖銳的階段。

廿六．大小偽官爭奪戰

偽府大機構中把丁李兩人如此分配以後，表面上當然可以平靜了，但每一部份中的大小職位，是有編制，有固定名額的，丁默邨手下的單位這樣多，你要蘿蔔，我要菜，丁默邨無論如何聰敏，也大傷其腦筋。

與李士羣有關係的特工人員都跟到了警政部去，與丁默邨有關係的特工人員則留下來。

加上大部份的社團運動人員，人數幾達一千名以上，所以在行政院之下又設立了一個規模相當龐大的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在各省市也可以設立分會，如此一來機構較多，分配也比較容易了。

不過所有「七十六號」的人員，人人希望做大官，做簡任官，而簡任官名額究竟可限，不能全部發表，只好擇要支配，在支配上又難免不公，因此在了系下的幹部之間也發生了鬥爭。

大家不嫌其醜，各自搬出其過去的地位，參加的歷史，參加後的功績來互相比較，爲什麼地位的大小，和高下，有不公平的待遇，以此來向丁默邨責問。

丁默邨祇可苦口婆心的向他的幹部解釋，認爲這是暫時的，將來還須要調整，在調整時重行支配，可是，不能使他們信任，正在這樣一個難解難分的當兒，李士羣方面，因警政部的範圍很大，他的幹部較少，於是放出空氣，說願意脫離丁默邨的全到警政部來，這空氣一經放出，竟然有很多丁默邨的幹部投到了李士羣的懷抱，而且受絕對的優待。

這個打擊對丁默邨實在嚴重，使丁默邨發生了恐慌，他向周佛海，汪精衛報告，都沒有得到結果，於是丁默邨靈機一動，想着一條妙計。

他立刻召集所有高級幹部，向他們宣佈，說「七十六號」的人，在和平運動中是最有功績的，但是一到政府成立，做大官的全是一一三六弄，我們這般打天下的人，反而連工作的機會都沒有，我已想盡了辦法，替大家安置較好的職位，但我們的據點太少了，我只有對不起大家。

這一套說法立刻博得了大家的同情，一股怨氣與轉移到公館派身上。

他們立刻決定「七十六號」的人中止還都，以示抗議，情勢洶湧，把「七十六號」的房子，幾乎翻了身。

消息傳到了周佛海耳中，又傳到了汪精衛耳中，認爲如事態擴大，是坍台丟醜，所以要丁默邨鎮壓，丁默邨却乘機就提出條件，在中政會專門委員會中開出了大批的名單，同時要求周佛海下令制止

李士羣強拉幹部的行爲，周佛海全部應允了，「七十六號」的人員遂在和平的空氣中「還都」。

廿七・僞府成立以後

僞府還都，「七十六號」裏的大小小人員，全都粉墨登台的去做官了。

特工由警政部管轄，丁李正式分家，「七十六號」改稱警政部駐滬辦事處，握特工大權的機構名稱爲政治警察署，因爲僞政府的政治重心，自還都以後，已轉移到了南京，上海已不再成爲重要的地區，「七十六號」的人事單純，機構縮小，故事也減少了。

以後警政部撤銷，特工機構直屬於僞軍事委員會，名爲政治保衛局，「七十六號」就變成了分局，李士羣由擁周反丁爬上了地位，後來。又擁汪反周發表了江蘇僞省長，以至於死，「七十六號」漸漸零落，勝利前夕，萬里浪一度以「七十六號」爲據點，但與全盛時代相較，已不可同時而語，本文既着重於「七十六號」，「七十六號」已無事可記，就以此爲終止。

附

錄

- 汪精衛死之民間傳說……………天字第一號
- 吳世寶瘁斃目擊記……………M P
- 清算赤色風流債……………活記者
- 自封上將的川島芳子……………斯人

汪精衛死之民間傳說

· 天字第一號 ·

汪精衛死於日本的帝國醫院裏，這是人盡皆知的事實。因汪精衛早死一年，不能親見其一手創造的「和平運動」之失敗，同時也逃避了國法的制裁，一般人都公認這是汪精衛的幸運。

假定汪精衛不死，勝利以後究竟走怎樣的路線？是否像陳公博等一樣挺身就法呢？還是飛到延安去繼續參加叛亂？或者竟是集中了淪陷區的偽軍，在國共之間作政治生命再生的資本？這些都是無聊的猜測，我們實不值得予以研究。

汪精衛終是死了，然而汪精衛究竟怎樣死的？外國人對於希特勒之死，鬧了很多神奇的傳說，中國人民也向來是神經過敏的，所以對於汪精衛的死，竟也想入非非地有多方面的傳說。

由於汪精衛過去被刺，留在肋骨間子彈，發生化學作用，因此舊創復發，根據日本醫生的診斷，非用手術不可，於是飛往日本帝國醫院裏動手術開刀，不料開刀以後半身不遂，醫治數月，突生變化，卒至於死，這是正面的公開露佈的死法，任何人都知道的死法。

但對於這個死法一般人認為不無疑點。

第一、夾在肋骨間的子彈，已平安地度過了八年，是否會突然發生變化？

第二、汪精衛在未開刀之前，僅感腰酸不適，是否即是子彈發生變化的症象？

第三、即使認定是子彈發生的變化，是否必需開刀？

第四、開刀以後發生中風狀的半身不遂，是否為應有的結果？

第五、半身不遂期間，神智清爽，情形良好，為什麼突然會死？

一般人因為不解醫理，乃有以上數點疑問，其實汪精衛被刺當時，由德國醫生診斷的結果，認為

子彈可以留在肋間，但只能保險八年，八年以後恐生變化，如果動手術，則並無必治把握，汪精衛當時爲避免危險，所以任其留在肋間，却不料八年期滿，果然發生變化，在醫理上前後並無矛盾，照理不應有所疑問。

惟最大的一點理由，使一般人認爲不能不懷疑的，就是汪精衛之死沒有遺囑。

汪精衛是偽組織的領袖，「汪精衛既然可以替孫中山先生紀錄遺囑」，他死不至於沒有遺囑，何況他不是突然而死，更不會沒有留遺囑的機會。但汪精衛死後，沒有看到公佈遺囑，於是大家就斷定汪精衛一定有遺囑，不過遺囑的內容想得得罪日本之處，所以不便公佈，甚至猜測，此項遺囑一定有秘密性，而且此項秘密非至勝利不能揭破，因此連帶對汪精衛之死法，也竟發生了疑問。

還有一點隨侍汪精衛赴日本治病的，是周隆岸，在汪精衛臨死之前，日本醫生禁止周隆岸在病房內侍候，這也構成一般人發生疑問的重大原因。

對於汪精衛的死，既然發生了疑問，一般人遂斷定汪精衛之死，一定爲日本人謀斃，但日本人爲什麼要謀斃汪精衛呢？於是民間就發現了許多傳說。

有的說：日本對英美作戰，漸趨失利，在前綫已發生了兵員不足，日本，僞滿，及台灣各地的壯丁，差不多全部已送到了前綫，祇差中國還沒有壯丁供日本人補充兵員，僞組織既然也是大東亞之一員，不應袖手旁觀，因此限令汪精衛輸送壯丁五百萬，參加南洋各地的戰爭，並邀汪精衛到日本去簽訂壯丁協定，但汪精衛始終拒絕簽字，於是日本人就把他一針打死了，這是傳說的一種之證，僞組織時代，萬惡俱做，而拙壯丁的供應日本之舉，並未發現，一般無智識者，對此傳說就信以爲真了。

有的說：南京僞組織對日本人絲毫沒有幫助，日本人目之爲「和平的抗戰份子」，將來變生肘腋，有防不勝防之苦，所以要把王克敏的華北勢力，搬到南京來，削弱汪精衛的勢力，但有了汪精衛，王克敏無法做僞政府的領袖，於是日本人一不做二不休，把他送了命，這又是又一種傳說。

更有有的說：汪精衛之和平運動是中國對日政策之兩面，暗中與重慶中央有所聯繫，一切秘密已被

日本人偵悉，於是把汪精衛騙到日本去解決了性命，這是另一種傳說。

以這三種傳說，來推測汪精衛之死法，當然汪精衛無法寫遺囑、即傳有遺囑，日本人一定把它銷燬了。

其實，這些完全中了偽組織方面反宣傳的毒，老百姓是天真的，當然確信無疑了。

汪精衛是第一號大漢奸，是賣國祖宗，汪精衛之死誠應人心大快，拍手叫好，求之不得，然而竟有一般人對於汪精衛之死，留下有利於他的傳說，我們實無法瞭解這般人的心理。

吳世寶猝斃目擊記

· M · P ·

上海淪陷時期，汪逆鑒於人心西向，傀儡政權缺乏信仰，乃從周佛海計，擢用特務惡魔丁默邨，採取恐怖政策企圖壓迫人民服從寧僞，當時賭台，花會，煙館，聽筒，充斥滬西，一片歹土中，著稱中外之魔窟「七十六號」在焉！

吳世寶爲丁默邨鷹犬，其職不過一大隊長，但以劊子手關係，敵僞思有以利用之，故縱容其結集狐黨，招聚亡命匪徒，橫行全滬，勢炎可炙，僞府庫緝，命吳劫持綁架，巨資勒贖，中央駐滬行動人員活躍，僞府顯逆，日有制裁！丁默邨利用吳逆之殘暴酷刑，抵制我地下忠勇革命同志，七十六號殉難者例不勝舉，以是，吳世寶之名，竟使婦孺聞之喪胆，當時吳世寶之叱咤風雲，固亦一時奸雄也。

三十年十月，寧僞「還都」活劇演出，欲收拾民心，且以養虎貽患，當時小人得志，吳亦夜郎自大而丁李磨擦日亟乃有借刀殺吳之計，十一月二十二日夜，汪令周佛海，丁默邨，陳羣，李士羣密商捕吳計劃，凡二晝夜，交陳公博李士羣執行，由陳向敵酋納見憲兵少將交涉，務除惡魔吳世寶籍以挽救陷區人心，當時納見即派遣敵憲八十五名武裝包圍愚園路吳寓，抄捕吳逆，吳因藏身佛龕內之密

室內，得以免脫，汪乃一面擢升李士羣爲偽江蘇省主席，一面囑令以其與吳世寶之金蘭關係，設法誘捕，緣李與吳世寶，夏仲明三人，義結金蘭，誓共生死，吳居長，李次之，夏列第三。

李以吳妻余愛珍求援之機，伴爲解救，僞稱二週內即可保釋，其在獄內反而有日人爲之保護也，吳本粗人，誤信爲真。於同年十二月十二日，以「自首」名義自蘇州來滬，由李士羣伴送虹口敵憲兵司令部。敵小林大佐允爲優待，押入一號「留置場」，其間被押之囚犯二百餘名，中國名文學家魯迅夫人許廣平女士，亦曾與吳逆同室，當時吳已改名吳雲甫矣。

吳世寶出身汽車司機，係前麗都舞廳主人高鑫寶門人，高本豪俠子，以槍土起家，擁遊俠客甚衆，吳投拜焉，並隨之爲司機。吳逆身材魁梧，修碩八尺，孔武有力，面部麻斑甚多，濃眉巨眼，確一偉男子，惜其出身微寒，未受教育，除能勉寫其姓氏「吳世寶」三字外，實一目不識丁之老粗。

吳下獄日，衆皆駭異，以其方受寵敵僞，助虎爲倂，儼然權門豪貴首領，其殺人不眨眼之兇橫，實爲汪記傀儡舞台標準忠實鷹犬，乃今見其與愛國抗日工作人員同囚敵獄，敵憲刑虐玩弄初無二致，益信漢奸之不可爲。

時值太平洋珍珠港事變後，敵寇侵入上海租界，搜捕之風特甚，凡稍涉抗日嫌疑者，無一倖免，當時與吳同獄者衆，終吳之死而迄仍遷室相共者得七人，好萊塢米高梅影片公司總經理之弟梅夏，現大美晚報大班愛拉斯，電影作曲人陳歌辛，美孚煤油公司日籍顧問加藤，前曹家渡高野部隊之隊長高野信一。

呢絨單幫商人王庸一，李益之及余此七人也，前後與吳同獄達四旬，計吳自卅年十二月十二日入獄，翌年一月三十一日下午二時大雨中離獄轉蘇，未三日，即以猝斃聞。寧僞爲優禮其家屬及防止吳之羽翼報復計，大舉出喪，有神經過敏者猜測，此係迷人耳目之煙幕，吳世寶以錢贖命，其義弟李士羣方走紅寧僞，由警政部長擢升江蘇省主席，豈不能力保一吳世寶耶？故所謂大出喪者，無非故作絃惑，吳固未死，藉大出喪欲使之脫罪耳！

此說當時會轟傳一時，上海人均疑信參半，今雖時隔滿六年，幾已淡忘，而不健忘者此一疑案，固仍赫然尚在記憶中也。

緣吳之被捕，起肇於寧僞陳周之爭，周取財政，陳長上海，吳時爲李士羣所指揮，李又受命丁默邨，丁因周佛海推薦，得入汪門，故吳世實其爲周系爪牙無疑。陳公博在滬，倡「禁賭」「平匪」政策，派李時雨，張應奎等主持僞上海市保安司令部，用潘達以制吳。之後陳周衝突日見尖銳，陳訴之於汪，以急振綱紀爲辭，並陰使人謀於敵酋，向汪要挾非法吳不可，汪乃下令緝捕，當時敵憲兵司令部內有人密告吳世實罪狀，不下千餘起，最使敵憲憤恨者，乃吳被控有勾通消息暗助中央嫌疑，而吳亦以僞特工領袖自居，處處不服從敵憲機關命令，實則此種情報投發均爲陳公博部下之陰謀。

同時李士羣羽毛既豐，出長僞警政部長，再由警政部長擢升爲僞江蘇省主席，拉攏僞新中國報社長袁殊，首創僞國民新聞，脫離丁默邨羈絆，自成系統，引起了李之爭，丁以吳世實乃李士羣唯一工具，因亦支持陳公博提議，慫恿周佛海捕殺之，其內幕錯綜複雜，李不得已，爲保全本身之政治地位，乃決意犧牲吳世實，於是吳世實未離獄前，盡殺其黨羽張國濤等，以免後患，而吳本人及其妻余愛珍等固無從知悉其底蘊，尙堅信李必能助吳之脫險。

吳之入獄，由李士羣親伴抵虹口，初李與日憲密商計誘之，李謂吳世實曰：「大哥休驚，丁聯合陳公博在汪先生前控汝，爲安全計，最好求庇於『友邦』勢力控制下，兄入憲兵隊自首，既可由『友邦』首長在汪先生前懇情，兄之安全亦可以保險，祇多兩星期，弟當親自來接出。」並將敵憲兵隊蓋印書「優待」之字紅布一方，套於吳世實袖上，吳深信之，乃欣然入獄，遇敵憲兵，唯恐其誤認普通囚犯，特舉臂示之，迨被禁月餘未釋，李失約者再又屢受日憲兵掌頰後，方悟自己已受詭計，轉而晨夕求祈禱濟公活佛顯聖，予以草蒲扇，一扇而飛出囹圄。

吳在獄中，除以宣揚濟公活佛聖靈無邊以外，復勸獄友提倡節孝，吳本老粗，節孝兩字既不能書，前語未竟，繼即片片斷斷，大唱「賣相思」曲，有嘲之曰，汝既談節孝，「賣相思」是誨淫歌曲，

係最不節孝者，何矛盾至斯？吳面紅耳赤，急辯曰：消遣當然不談節孝。

吳久處遊俠生活，雖在獄中仍不改變，敵以其自投入獄，事前允許每日送熱開水十磅，點心一包，午晚兩餐各一次，凡此均出其妻妹沈氏，用「七十六號」汽車資送者，沈亦奇女子也，精文字，擅日語，吳之充「七十六號」大隊長，每有訓令公文，均賴沈爲之捉刀，代譯代批，吳在獄共計接見七次，即與沈談話，無非受李士羣之騙術，吳返獄語余：「老李托余姨妹告云，余出獄期漸近，汪先生允不追究矣！」

「再過二星期，已爲余在蘇州預備房屋，余自由後，當設法爲君等謀。」期至，沈氏復來，吳又告余曰：「老李事忙，須再展期一週。」

獄中有一竊盜犯，向慕吳名，事吳甚恭，吳以同獄之誼，允收爲弟子，該犯每日爲吳捶背，摩腿，侍應無間，吳得食，除分贈上述七君子外，亦以一部分殘羹剩飯予之，一日有同室獄友爲日兵被罰，二餐不准飲食，見吳世寶送來菜飯悉係上品，一時飢火難耐，立即搶食，吳徒爲保護吳之利益與之毆奪，將碗擊其頭上血流如注，吳大驚，立即下跪懇求兩人停止，並慨以菜飯予之食，哀求曰：「我吳世寶已入獄遭難，請勿在裏面鬧事，釋放後，工作及吃飯用錢，儘可尋我解決，莫再鬧事引起日本憲兵發怒也，」語竟叩頭不已，事後吳語余曰：「今知讀書有用處矣！粗人畢竟無法與君等共論也，自今而後，爾我不必再留上海，余之錢已不愁一生揮霍，君如信吾，將來你我改姓易名，一同雲遊天下，了此餘生何如？」余爲之莞爾。

出獄之前，吳因李士羣屢失諾言，知事不佳，憂急成病，囑沈氏帶藥入獄，投以羣藥，羚羊角，犀黃，散利痛，仁丹，中西俱備，吞食無間，便中紫血甚多，漸聞其徒張國濤等在「七十六號」槍決，潘三省時亦入獄，拘禁鄰室，潘吳有隙成仇，潘乘機危言恫嚇，吳憤不可遏，嘗謂余曰：「老潘不應再在獄中氣吾，自由後決予以報復！」

一月卅日，日憲奔告吳世寶，「明日汝將「開路」「開路」矣」。吳被令理髮，沈氏並送易新衣

，吳驚喜若狂，語七君子曰「吾等有難同當，余明日返家洗浴謝神，延僧道唸經三日，先赴蘇州看老李，再請老李備公文向日本人提汝等到「七十六號」，則釋放之權操於我手矣」。

翌日，大雨如注中，下午一時有日軍醫來獄，謂爲吳世寶治病，伴稱有失注意，不幸令吳大隊長政躬違和，殊感抱歉，吳傲然自得，担其臂，仰其喉任其施針射藥，蓋吳絕不疑其係毒劑也。

半小時後吳感頭暈，日憲兵促其速離，吳尙緊握余手，互道珍重，余見其眼角青筋暴漲，手指發燙，心知其受針毒無疑，必將不幸暴斃于歸途矣，念其四旬來之獄中相處，私人情感，尙不謂惡，不禁肅然喟嘆！三日後，加藤受審回獄，告以報端赫然刊出吳之凶耗，七君子嗟嘆不已，咸認其過去殺人太多，果報無爽。余出獄後，適於吳氏領帖之便，持花圈而悄然往弔焉。

清算赤色風流債

· 胡子 ·

(一) 毛澤東·藍蘋·成仿吾的三角戀愛·

揭開紅色圈內的風流債，第一對當然要讓我們的「毛主席」和「毛夫人」了。說到毛夫人江青女士，也許大家還感到生疏，然而一提到藍蘋，大家對於這一個富有性感的三流電影明星，至少還有點印象，然而現在的藍蘋却是衆所熟知的了，唯一的原因，是因爲她做了毛澤東的太太。

八年前，藍蘋初到延安，還只是一個延安魯迅文藝學院院長的情婦，他便是「赤色文化之星」成仿吾，成仿吾原是一位浪漫自賞的無聊傢伙，當然，他會賞識到藍蘋，老實說，藍蘋在沒有和毛澤東攪上之前，早就和他有過一手，只是等到「毛主席」把這位性感美人擁進懷抱以後，成仿吾也只能無可如何地，在延安解放日報的副刊上，像嗩語似的寫了一篇「望着遙遠的天角」，延安的文化圈把這篇文章捧上三十三天，說成仿吾在爲他們勇敢戰死的女戰士們祝福，其實天曉得，他「失去的安琪兒

「只是指藍蘋而已，當然這只有藍蘋的肚裏有數。

藍蘋在延安的豔名，有一大半是得力於成仿吾的捧，暮春三月，死寂的延安城也平添了幾分生氣，鬧「解放」的赤色男女，一對對地跑到「赤國的桃花江」——延水旁邊去湊熱鬧，成仿吾自己爲延水加上了這樣一個美的稱號，又叫他的女高足們第一批在延水裏「破了水」，把這條污濁的小河，染上濃厚的神秘色彩，從此一批批「紅色的女英雄」們都會在這裏表現一幅幅赤裸裸的「貴妃出浴圖」，讓河邊的年輕小伙子們垂涎欲滴，據說，成仿吾的這件德政，在起初，只不過是要借此欣賞一下藍蘋的曲線而已。

當然，榮任了「毛太太」之後，藍不會再在延水裏公開表演了，成仿吾又寫了篇「延水頌」準備在解放日報的副刊上發表，結果被蕭軍送進了紙簍，成仿吾很生氣，他把這篇東西遠遠地寄到蘇皖邊區政府出版的「江湖日報」，陳伯達關了「詩」的專篇來容納這篇意想不到的大作，事後，陳伯達很驕傲的說：「邊區政府出版的報紙，只有我們能得到成仿吾的作品」。

這篇大作沒有在延安發表，否則，成仿吾恐怕已經做了第二個的王實德，早被清算和鬥爭掉了。毛澤東沒有認識藍蘋以前，「江青」這兩個字，早已在延安鬧翻了半邊天，也虧得這位「紅色領袖」有那種閒情逸致，也許是想以一個師範畢業生過一過大學生教授的癮吧！他到魯迅文藝學院去講授「辯證法」，這對學生們是一件很大的轟動，藍蘋在這位出色的教授前也顯得特別出色起來，有一次，她用一個普通的笑話來窘這位從來沒有人敢觸犯過的大主席，她在毛澤東正在高聲大喊其「矛盾的統一」的時候，她站起來了，很幽默地問道：「主席，假如二個人在一間房子裏，一個要開窗，一個要關窗，請問這個矛盾將怎樣的統一起來呢？」毛澤東怔了一怔，一時倒回答不出來，過了半響忽然靈機轉到，回答了一聲：「有的，是兩個人都死了！」然後他問了這位女學生的姓名，記了下來，就散課了。

同學們都爲藍蘋着急，她得罪「主席」一定要受到「思想批判」了，然而，過了一星期，毛澤東

來上課的時候，却帶來了一本「唯物辯證論」和「布爾雪維克主義的ABC」；上面寫着「給江青同學研讀」和「毛澤東贈」的字樣，叫藍蘋到講台前，親自放到她的手裏。

後來這兩部書還用紅線很精緻的紮了起來，作爲他們第一次定情的紀念品呢？

毛澤東開始注意到這位性感美人了，然而他們的接近却還在一次「紀念二萬五千里長征」的餘興會上，藍蘋表現了一只邊疆的土風舞蹈，她的婀娜的姿態和媚人的線條，使得我們這位帶有「封建的餘毒」思想的毛主席，把他一心爲他殉難的前妻賀秀珍守節的念頭拋到九霄雲外去了。

從此，延圍「主席府」裏，有了江青的蹤跡，他的「辯證法」的成績是全級之冠，也許是她已經熟悉知道「矛盾的統一」吧！她和毛澤東之間也走上了「統一」的道路，不過「統一」的結果，是兩個人統一地造成了一個新的小生命，藍蘋的腹部隆起了，他沒有畢業，就搬進了「主席官邸」，和毛澤東擇吉開了張。

(二) 朱德·康克清·丁玲之間

第二位應該捱到我們的「總司令」朱德了，他的現任太太康克清，已經是他的第四位夫人，康克清是一位帶有傳奇性的人物，她能雙手使鎗，朱德在山西打游擊的時候，她就一直在他的身邊。

康克清和朱德結婚，那是民國十八年一月的事，結婚的地點在江西的井崗山上，那時她只有十七歲，而朱德却已經四十三歲了，說起來，他們確是名符其實的老夫少妻。

朱德在以前，已經結過了三次婚，元配太太是賀子珍，她同毛澤東的前妻賀秀珍只差了一個字，然而她們却決非姊妹，朱德和毛澤東也沒有「聯襟」的關係，賀子珍是一位師範學校的教員，能做出一手好文章，她因爲贊助革命，才不惜嫁給這位老粗朱德，結婚的時候，朱德二十五歲，賀子珍已經是二十八歲了，然而好景不常，賀子珍在爲朱德生下第一個孩子的時候，就因難產死了，這個兒子後來寄養在賀家，照理，他現在應該已經成年了！

朱德的第二位夫人，是一個不知名的農家女，但是生得却很漂亮，然而在朱德參加共產黨以後，就把這位可憐的農家女遺棄了，到現在，她應該還是活着的。

第三位太太是吳玉蘭，這却是朱德的革命同志了，朱吳之戀，聽說還是朱德先強姦了她，然而後來她却很願意地做起朱門吳氏來，他們正式結婚是在十七年朱毛在湖南發動事變的時候，然而不到一年，吳玉蘭却被當時的湖南省主席何鍵捉住殺了！

康克清呢？她十五歲就參加了紅軍，被捕數次，都因年齡幼小，終被釋放，她和朱德的結合，也可說是天緣，那時朱德既痛吳玉蘭之死，自己已被國軍圍剿，打得落花流水，被困在井崗山上，正是失意已極的時候，據說有一次竟欲舉槍自殺，却被康克清勸阻了，朱德覺得她的談話很有見地，而且又見她富有胆量，兩個人就發生了愛情，很短期內，就草草地結了婚。

「二萬五千里長征」時，康竟是司令官。

康克清是司令官之一，她在朱德軍中，在搶渡大渡河的時候，她使用雙槍，和賀龍的妹妹賀英和還有一位叫張珍珠的一仗打死了四百多個苗兵，從此她在共軍裏獲得了一個「雙槍太保」的稱號，而康，賀，張三個人，也就獲得了三顆女「紅星」的榮譽。

到延安後，她進了「抗日軍政大學」，後來畢了業，就隨朱德到山西，抗戰爆發後，朱德就任第二戰區副司令長官，那時，第二戰區長官是閻錫山，這兩位統帥從來沒有見過面，然而康克清却代表朱德出席過一次戰略會議，閻百川也為這位女將，大驚失色。

康克清和朱德是一步不離五寸的，這並不表示他們夫婦間的情感，如何濃密，原來却是因為朱德老當益壯，他的桃花運也愈走愈通，連到我們的第一流赤色女作家丁玲女士也追求起他來，康克清是一位剛悍的女性，却也因此更加會施展她的妒性，她和朱德已經結婚了十八年了，然而却没有生過一個孩子，聽說朱德還很掛念他的第一位太太和他生過的男孩子，可是又到那裏去取回這個「小朱德」呢！

丁玲和朱德的認識，其實還在朱德和康克清結婚之前，那是卅國十七年的事，當丁玲以一個成名的女作家的身份回到她的故鄉湖南去的時候，恰好趕上了朱毛在兩湖發動秋收暴動的好機遇，丁玲滿心想見這兩位赤色的傳奇人物，結果她會見了朱德，却並沒有能見到毛澤東。

這在丁玲的戀愛史，應該是一件值得遺憾的事，她在參加共產黨後的日記上追敘當年，寫着：「朱德叫我加入共產黨，我恨我的受了小資產階級遺傳的血液，還不能被普羅革命的火焰煮沸，我終於離開了中國革命的洪流，……」後來，她到了山西，擔任了朱德的機要秘書，丁玲又在她的日記上寫着：「十四年的闊別，朱德變得更偉大了，我望着這一顆中國革命的明星，愈覺得我自己的渺小，我覺得，我們之間是有着很遠的距離的」。

丁玲在她第一次會見康克清的時候，她寫着：「今天，我會到了朱太太康克清女士，她的粗獷和暴躁，把他的個性刻劃得很清楚，她應該是朱德司令的戰友，而不是她理想的太太。……。」

丁玲的追求朱德，也許是出于一種英雄的崇拜狂，她在朱德的軍中，不知寫了多少篇「游擊八股」式的自稱為「寫實」的小說，她腦膜上的影子是朱德，她筆尖下的英雄也是朱德，這一種崇拜的狂熱是很會打動一個自命為英雄的心的，朱德和丁玲的戀愛，就在這一重關係下成熟了。

康克清呢？她對於丈夫的獨佔慾比一般女人還要厲害，她和朱德轉輾南北，共過生死，也共過患難，朱德對於這位年輕的妻子，有敬有愛，決不是那位嫁過丈夫養過孩子的黃臉婆子如丁玲者所能奪愛的，丁玲在變態的性心理下，發揮了她的「性的解放論」，她要否定婚姻和家庭制度，她主張男女可以自由結合，自由毗離，一切以愛情作基礎，她專視貞操，說貞操觀念是封建的餘毒，她不反對一個女子同時戀愛二個以上的男子而同時和他們發生性的關係，也就不反對一個男子同時戀愛二個以上的女子而同時和她們發生性的關係。

她攻擊任何一個男女對他或她的愛人甚至現有配偶的佔有慾，其實是她自己需要解放！

據說，這篇文章打動了朱德的心，他和丁玲有過一個短時期的秘密同居關係，丁玲決沒有和康克

清爭過名份和稱呼，然而康克清到底還是容不了這位分她的丈夫的情愛的女人，有一天，丁玲接到了一封類似恐嚇的信件，當然這是康克清寫的，她知道康克清是一個敢說敢做的女人，只能默默地辭去了職務，到塞外去遠走了一圈，在她的作品裏，寫上「北國的兒女沒有春天」的一句傷感話。

朱德和丁玲間的戀愛，不過一年，後來朱德帶着康克清回到延安成立的「十八集團軍」總司令部下去，丁玲却一直沒有到過延安，現在，她還在「北國的大平原」上，流浪在「火藥的氣味裏」寫着一頁頁革命者的史詩「來」？

(三) 周恩來·鄧穎超和白瑜

周恩來和鄧穎超是被譽為赤色圈內的標準夫妻的，周鄧同為共黨內紅得發紫的人物，比秦邦憲和劉羣仙的一對，還要受人注意，然而他們之間却也不是平靜的，醋海裏也會生出風波來。

抗戰初期，周恩來帶了她的太太鄧穎超從延安飛到重慶，就任軍事委員會政治部副部長，鄧穎超則以共產黨籍參政會駐會委員的名義隨在夫側，當時周恩來手邊有一位機要的女秘書，這位女秘書在周恩來的身邊有九年之久，一直到勝利後周恩來以共黨駐京代表團首席代表的身份到南京後的六個月，才一個人默默地先回延安去，這位小姐在周恩來的口中是白瑜，生于江南，據說這不是她的本來姓名，筆者只曉得她原姓倪，芳名却不得而聞。

這位白小姐和周先生的淵源却不淺，民國十八年，共黨成立特務總機構「架卡」的時候，「架卡」的局長是王稼穡，幕後的指導者，却是周恩來，當時共黨在上海法租界霞飛路善鐘路附近的某坊內，祕密辦有一個諜報人員訓練班，對象都是女性，訓練的特務技術是祕密通報，這一批報務員畢業後，即分配跟隨每一個共黨領袖工作，周恩來是第一個訓練班的黨內最高策劃人，班主任是趙容，白瑜小姐是班裏的高材生，她被周恩來選中，以後就一直周在周恩來的身邊。

也許因為白小姐担任了周恩來的機要祕書的關係吧，他們之間也就添了許多值得外人懷疑的因素

了，我們的鄧女士雖然是共產主義的信徒，但對於「共夫」這一點，却還不够進步，據說，有一次，在重慶，周恩來和白瑜在他的書室裏關上了門密談，足足有四小時以上，等到鄧穎超回到家裏的時候，他和他還在書室內，白瑜匆匆地離開「周公館」，連鄧穎超的面都沒有見，這一重疑團使周鄧之間大吵了一次。

周恩來愛上女祕書的消息，在共黨代表團裏是一種常被當做閒談的資料，有一次，鄧穎超還請過董必武代他們夫婦間論理，勝利後到南京以後，這一種三角關係始終維持着，只是已故的軍統局戴副局长，却額外地不識相起來，他獲得了一封向延安密報軍事行動的電碼，判定是周公館發出的，而且知道主持發報的便是白熾要祕書。

這一紙限令在一周內回延安的「哀的美頓」，把我們這一對野鴛鴦散了，不過，我們的周太太却高興得很。

周恩來回延安後，不知道這位白小姐是否還隨侍在側？鄧穎超的醋勁，也不知道倒底又怎樣了呢！

(四) 劉伯承·賀英·張珍珠種種

現在，再讓我們來談談共匪的三大潑旦之一賀英的羅曼史吧！賀英是賀龍的妹妹，同她的哥哥一樣，在湖南的時候，她也儼然是湘西紅幫的女頭目之一，說賀英是共產黨，那才活該，她連「馬克斯」三個字怎樣寫的還不知道，賀英不過是一個農家婦女，她嫁過人，賀龍參加了共產黨以後，湖南省政府下了通緝令，並且責成過賀英，要她講出她哥哥的行蹤，賀英就逃到賀龍那裏落了寇，一直到現在，她混在赤色圈裏應該是一位共產黨黨員了吧！

共產黨在江西時代，賀英和那時中華蘇維埃政府副主席項英，（主席是毛澤東，還有一位副主席是瞿秋白）卿卿我我有過一手，然而當共匪被逐出江西的時候，項英和瞿秋白經最高蘇維埃緊急會議的通過，留在贛閩山區繼續支撐，賀英則隨大軍「長征」，流竄了「二萬五千里」，到達延安，從此

天南地北，就和項英分手了。

在延安的時候，賀英是抗大女團的教官，其實她僅僅能教練射擊和野戰而已，另一方面，她却是延安大學文化班的學生（文化班是一般目不識丁的成年的共產黨員們的啓蒙教育）三十一年秋，延安召開了一個「軍區及敵後根據地」的聯合軍事會議，劉伯承從邯鄲趕到延安，會到了賀龍，這位獨眼將軍在共匪內的聲譽，原是超人一等，賀龍那時是陝甘寧軍區司令，以地主之誼，在他的窑洞裏歡宴衆嘍囉，劉伯承當然是座上的唯一紅客了，賀英在這次宴會上遇見了他，也許是「英雄惜英雄」的關係吧！她竟會一見傾心，從此她單戀起劉伯承來了。

劉伯承呢？他可以說是共產黨內對於男女問題最封建的一位，他從俄國歸來的時候，女黨員醉心他的不知多少，然而在抗戰初期，他却托周恩來在四川嘉陵找了一位鄉村女子，做他的太太，他承認過他是「性愛的低能者」，他只要一位能够照料他的日常生活的女人，做他的「內助」而已，他說：「男女的結合是一種需要，他的需要的是一個女人的幫助，而不是一個女人的性愛」（延安解放日報「劉伯承是一個怎樣的人」。）

賀英的追求劉伯承，說來也可笑，她逼他的哥哥賀龍，開了一個私宴，單單地請了劉伯承一個人，在席間，她舉起了一杯酒，傾吐她對劉的愛意，促劉飲杯中酒，即表示接受，劉將酒潑地，說「一杯酒酒到乾燥的泥上，泥還是乾燥的，我是一個不懂愛情的人，心始終是死寂的。」賀英勃然大怒，認爲劉太傲慢，鄙視其情意，拔槍欲打劉伯承，經賀龍急阻始住，劉伯承竄出賀龍的窑洞，翌晨就首程回到邯鄲去了。

「解放區」的新進文化人，吳乙有一篇長詩，敘述「一對英雄的愛怨」，其實就是寫劉伯承和賀英的故事，這一幕求愛的場面，倒也富含神祕的傳奇氣味呢！

最後，讓我們來談談赤區的「大眾戀人」名件張珍珠吧！她和康克清和賀英，號爲共匪「三大潑旦」，筆者在前文中早已敘述過了，張珍珠在共黨內的風流韻事，真够得是名件的資格了，她在民國

十八年就在江西加入共產黨，那時她還只有十五歲，是一個早熟的姑娘，她沒有父母，寄住在姑母家裏，姑母因為她思想激進而驅逐了她。她從上高一個人走到贛南赤區，正式參加共產黨做基層幹部。張珍珠潑辣剛強，的確是一個典型的野女郎，第一個獲得她的童貞的是現任共匪新四軍副軍長張雲逸，那時張雲逸還不過是一個連長，張珍珠是第一個連裏的政工隊員，張雲逸追求她，她却看不慣張雲逸的那副尊容，於是張雲逸用強暴的手段姦了她，事後，她竟坦然處之，也許是感于張雲逸在某方面的特長吧！以一個十七歲的小姑娘，竟熱戀起這位三十歲以上的軍人。

「二萬五千里長征」中，張雲逸的一連，是隨項英退到福建去的，然而女政工隊員却另外編成了一個女兵支隊，康克清是司令，大渡河一戰中，張珍珠的勇敢，使她在共匪中嶄露頭角，到延安後她一直帶着一支女兵，他們是女幹團的精華，不但能幹政工，必要時還可以作戰。

張珍珠在延安；私生活上是最浪漫的一個，第一個和她熱戀的是延安保安司令高崗，高崗是共匪內著名的「土包子」，當地人，別的女人都不會看中他，然而張珍珠却和他打得火熱，這一重關係直到三十三年共黨召開七全大會之前，始終維持着。

在共黨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席上，張珍珠遇見了從山東風塵僕僕遠來延安的東南政治分局主任劉少奇，開會後不到三天他們就熱戀了，在那條號稱爲赤區的桃花江的延水裏，兩個人共浴過，豔聲傳遍了整個延安。

自封上將的川島芳子

· 斯人 ·

川島芳子是著稱世界的桃色女間諜，她是中國人而竟叛國通敵，現已判處死刑準備抗告中，在北大審時，本報特派記者參加，以供吾華南人士參攷。十月十五日下午二點四十二分，川島芳子（即

金碧輝)在幾千只眼睛注視下出現在露天法庭的被告席上。

檢查官賈秉權，庭長吳盛函，推事劉楚雄，陳子萬，書記官王嘉第，莊嚴地南面端坐，公審這個世界著名的女間諜。

吳庭長第一個問題，要她自己說明回到中國的年月。

她說：「我發現我是中國人的時候，是十六歲，便自日本回到上海，十七歲回到長春，那時是民國幾年，則記憶不清了。」

法官便單刀直入的問到「去長春的用意」，是哥哥金碧樂接我去的，她避談「用意」。「你在上海不是常常跳舞嗎？這是不是一種工作？」去！我那時不會說中國話，她又避不談「工作」。吳庭長忽然提到她在日本接受青島間諜教育問題，一種特殊的教育，并指出她學習英文和法文，她承認接受一種武士道的教育，但沒有答復學習第三種語言的故事，然而她承認「中心思想是恢復滿清」。

法官把問話又回到東北當時的政局方面，她說：「我去東北，偽組織已成立半年了，是執政府的名義」。

「你在北票組織靖國軍，又在你策動下將溥儀接去熱河計劃組織滿洲國，你在靖國軍裏究竟擔任何種職務？」吳法官在法案上取出一顆靖國軍的方印。

她面上浮起一片紅暈，點點頭，同時她否認在內供職：責任推在她的哥哥身上。

「你在自白書上明明寫着，自任軍長，在長白山一帶繳了陳國瑞的械及民間之槍枝，組織偽政府是不是偽滿洲國？」

「我辦不到，自白書上之自稱司令，經過情形，一言難盡了！」

法官又舉出她活動的事實，在日本方面領到槍枝，組織自衛軍，同時並游說馬占山和蘇炳文等投降。

她對這詢問，又推到金碧樂的身上。

「七七事變發生，你正在天津，參加日本軍事會議時，你對中國問題的看法，曾建議南方人作南方的事，華北人作華北人的事，中國人作中國人的事嗎？」

她說她聽不見，同時又搖搖頭。

「我問你」法官說：「興安游擊軍與北票靖國軍是一事還是兩事？」「一事」。金碧輝不加思索地回答着。

吳庭長逼進一句：「經過日軍批准嗎？你是幫助日本呢，還是保護中國呢？」

「……」

「這張上將照片是你麼？」法官取出一張二寸軍裝相片，讓她自己認。

「是我！」

「誰委你上將司令頭銜呢？」更進步的追問。

「上將照片是我自己照的，司令頭銜是我自己封的」。她有點窘，羣衆雷聲似的狂笑。

「民國三十年，汪精衛在日本是由你介紹頭山滿與汪見面的，商量些什麼呢？當時日方以爲汪會與蔣委員長有祕密協定，你何以知道沒有關係？這是不是你偵探得來的情報？」

沉默一分鐘後，她搓搓手。

「我那時在東北，我不認識汪精衛和陳璧君」。一九一八前夕，日軍陰謀佔領瀋陽各寺院，本莊繁等下令發動，在國防部口供上你承認知情的，顯然你參加了這陰謀的會議。」

她仍然裝着聽不清，低微地說：「不知道。」接着她供出多個俊是她乾爸爸，近衛是她的親戚，松岡洋右是她的舅舅。

「當松岡洋右與德義訂立協定回歸東京的時候，你更赴機場迎迓，他誇你是可用之材，并與你一度密談，派你一種新的使命？」

「機場人太多了，不能長談的。」

「日本有兩部影片，一為黎明之曉，一為男裝之麗人，是描述女性男裝，在華間諜活動的故事，那是影射的，以致山田場反對你繼續男裝，有礙工作。」法官同時翻閱這項證件。

「不過，日本三歲孩子都知道我叫川島芳子，當然不是影射我！」

「民國卅年，你在天津活動會受傷入醫院療養，又一次在津受到斧傷，又一次在滿洲里司令部受傷，何以受傷？」

「與人小有爭吵」她隱去受傷的經過及原因。「日本人卅年將你押回東京，為何原因？」法官問。「因為我私設公堂，審打間諜，兩年後我又回來了。」

「你在療養時期中，中村文治寫信給你報告在中國視察經過，他為什麼要向你報告，你有什麼使命呢？」法官問到這裏，她插上一句「不知道」。

法官又問：「民國廿八年杉杉部隊視察報告說：『蘇滿邊境發生戰事，局勢將有大變化，他何以要你報告？』」

這時觀衆的擁擠，已將四週木柵壓倒，她狡猾地請求改期審理。

檢察官站起來道：「被告供詞明白，請依法辦理。」

於是吳庭長給了被告申訴的機會「你自己有話儘可說。」

金碧輝挺起胸脯道：「現在的中國是民主時代，那末逼迫我寫自白書是不公道的，我自知道是中國人後，當然不能幫助日本，這理由很簡單，中國如不存在，我也變成亡國奴了！」她向四週看了看，「誰能指出我作諜報活動的情形麼？」

法官再請辯護律師陳訴意見。

羣衆將彈丸之地的亭子佔滿了，律師李宜琛從人叢中伸長脖子道：「被告是日本國籍，不能按懲治漢奸條例審理。」

這句話引起金逆的重視，她趕緊補了一句：「是的，我是日本國籍」，吳庭長嚴肅的問道：「你口口聲聲說是中國人愛中國哩！」她羞慚而躊躇，「不，我是中國人的血統」。

法官微笑，聽衆更報以劇烈的訕笑。

十六日下午，川島芳子終在法官嚴肅的宣判下，處以死刑。

川島芳子（金壁輝）於判刑後，其辯護律師李宜琛前往探視，據川島表示，此次判決太冤枉，於接到判決書後決向最高法院聲請覆判。又悉川島在宣判前曾寫就二函與辯護律師與友人某君，原文如后：（一）「李，李，丁，三位律師鈞鑒，實在謝謝三位先生，我一輩子忘不了你，我也不會說別的，判我死，我也滿意的，這個國家無法說，我只怕外國笑話中國」中國人沒法子想，沒法子救的嗎」。真謝謝三位，現在只有我良心明白，有一天，人家明白你三位不是幫助賣國奴，我相信的，一定有一日報恩，爲國家去作一點好事，有工夫請來看我，我等你三位呢？祈你三位健康，川島芳子拜。（二）致其友人函：「×兄，你也老不來，我聽說×小姐和你有深交，所以交了×小姐，因爲恐怕我判後無法出去了，再沒有我的事了吧，若有，請你告訴李宜琛先生也好，再說吧！壁輝。」

中國政治內幕叢書

青年文化出版社一九四八年大貢獻！

第一種

七十六號本紀

第二種

捕奸錄祕

第三種

看中國各黨派

全國機關團體家庭學校均應購備一冊參攷！

(上海生活報社內幕新聞集體編輯)

· 元萬三冊每本及普 · 者讀待優 ·

一新叢社造創新

上海觀劇雜記

陳伯吹序 ★ 張冰獨作

定價五萬元

實售三萬元

· 內容簡述 ·

電話購買請打
一二四五〇號

這本書包括劇評十篇，作者多年努力於藝術評述工作，筆觸尖銳，熱情豪放，其於現實的正視，思潮的進步，無疑是當代評壇一新新進的慧星。由於文化低潮今日，作者停筆已久，這冊子曾由作者自行選訂，也是他唯一的處女作，兵荒馬亂之秋，看到評壇寥落，我們是格外珍惜推荐於讀者之前。

平行主題
一條遺傳的路
誇張與現實
遷就明星制度
主題重點化
戀愛歌手
人性底追求
藝術的民族形式
人乎？神乎？
商劇之類

注重 藝術 思想 理論 研究 戲劇 修養 技巧

〔行印司公版出化文華中〕

青年文化出版社發行

上海四川路一〇一號三七室

· 報日型新的一唯海上 ·

代
表
人
民

活報

代
表
正
義

話的說要人人說 · 場主的正公最站

源 | 知 | 大 | 魁 | 文 | 海
泉 | 識 | 衆 | 首 | 章 | 派

新幕提 · 病社暴
聞後供 · 態會露

酸片後嬉性滿中血
· 辛一笑 · 人充淚

高最譽評！短最史歷

側新時星長學老今世大呐國國八生活內人活
面聞事期篇府調日態家民際方活幕報
新照漫特小風新論浮呼風風指新評
聞片畫輯說光彈語雕談喊聲雲雨南話聞言論

要
欄
一
班

· 址社 ·

· 人行發 ·

· 長事董 ·

· 證記登 ·

至七三號〇一一路中川四

八五四二一

九五四二一

〇五四二一

話電

君微王 為重鄭

字滬警京

號七八三第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一月初版

0001—5000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上海生活社保留版權

編著者 天 字 第 一 號

印行者 青年文化出版社

發行者 青年文化出版社

總經理 青年文化出版社

上海四川中路一一〇號三七室

七十六號本紀

每冊實售國幣三萬元

6

104338

BC

5

5

